

证券代码：834630

证券简称：新片场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片场 6 层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尹兴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签订业务代运营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了扩大市场份额，丰富自身的产品组合，提高整体竞争力，拟与北京

站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业务代运营协议》，受托运营站酷公司的“海洛”业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2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任鹏先生反对原因：1.协议等相关文件比较简略，没有完整呈现交易内容和实质。2.协议中新片场单项的责任义务较多，存在一定风险敞口。

张婧璇女士反对原因：代运营业务存在诸多不可控因素，可能会对公司本身产生不利影响。如 1、协议 2.4.1 中所述，若代运营出现亏损，新片场有补足亏损的义务。2、如协议 6.4 条中规定，如协议在 2027 年 3 月 27 日之后被解除，公司将承担高昂违约金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1 日